

周路 主编

犯罪调查十年

——统计与分析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犯罪调查十年

——统计与分析

顾问 高从善

主编 周路

副主编 丛梅 张雪筠

撰稿 (按姓氏笔划排列)

王焱 丛梅 朱世民

李岩 周路 张雪筠

廉仁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犯罪调查十年——统计与分析 / 周路主编. — 天津:
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2001. 9
ISBN 7-80563-922-1

I. 犯… II. 周… III. 犯罪—调查研究
IV. D91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60762 号

出版发行：天津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出版人：荣长海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迎水道 7 号

邮 编：300191

电话/传真：(022) 23366354

：(022) 23003323

电子信箱：TSSAP@Public.tpt.tj.cn

印 刷：天津雍阳印刷厂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5.5

字 数：396 千字

版 次：2001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000 册

定 价：25.00 元

(二)

本书的完成是犯罪学界一件颇为令人欣慰和值得庆幸的事情。无论是从学术层面还是从实践层面上看，本书的出版都具有非常重要的价值。

科学的生命力在于创新。没有创新，科学就谈不上进步，也不会对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产生推动作用，而无论其在表象上是多么繁荣。在自然科学领域，创新离不开实验。在社会科学领域，创新离不开调查。没有严谨而充分的调查，就不可能产生新的结论，因为新的结论只能产生于调查中的新发现。否则，在缺乏实证调查新发现和新结论情况下的思辨，只能是对已有结论的辨析和整合，难以向前迈出新的实质性的步伐。在犯罪学界，原地踏步式的争论已经太久了，像本书主编周路研究员等所从事的这类可以促使犯罪学产生新结论，并因此推动犯罪学取得实质性进步的实证研究太少了。本书作者通过为期十年分四次对1.6万多犯人就十几个方面的诸多变量进行调查所建立起来的这一巨大资料库，不但为他们本人，而且也为作者之外的学者们进一步思考，确立新的结论和观点，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当然，作者为建立这样一个庞大的资料库所付出的艰辛，就我本人的经验是可想而知的。但我确信，时间将会证明，这样的付出是非常值得的。没有新的发现作为基础的争论，只能使得犯罪学这一学科在原地打转。我想由此足以可见本书对犯罪学的学术价值之所在。

此外，在决策科学化已经成为时尚的今天，制定解决中国现时犯罪问题的对策必须以对中国犯罪问题的充分理解为基础。在此需要特别指出，充分理解绝不仅仅意味着对犯罪类型和趋势的简单分析足矣，而需要对与制定决策有关的各种变量进行全面的定量分析。否则，根据对犯罪现象的肤浅认识所制定的决策，可能永远只能停留在治标而难以治本的水平上。本书作为一个资料库，从另外一个渠道为决策者制定适合中国犯罪实际状况的对策提供

了广阔的参考变量。

在调查方法上,作者的每一次调查都采用统计学中最有价值的方法普查法,而且从设计到实施都比较科学,因此调查资料可信度很高,这是难能可贵的。更为宝贵的是,这一资料纵向跨越了10年的时间,四次调查分别于1990年、1993年、1996年和1999年进行。调查的时间跨度到目前为止在我国犯罪学界还是史无前例的。20世纪最后这十年又是我国经济、政治、社会和文化发展变革最大的十年,因而调查资料具有了时间上的有效性,特别是为分析我国犯罪的历史趋势提供了不可多得的大量扎实数据。尽管10年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仅为一瞬间,但是新中国的历史才只有50年的时间,而改革开放则仅有20年的时间。

仔细读来,感觉本书具有六个特点:一是资料内容非常丰富,比较全面地反映了犯罪规律。二是全书各章的资料来自一个数据库,确定的时空关系构成了全书各章的内在联系,这在很大程度上加强了全书的完整性与系统性。三是从调查设计到数据库建立、以至统计分析的整个过程都体现了科学性。四是本书反映了中国社会转型期的犯罪特点和规律,具有很强的时代特色。五是本书资料虽然只取自天津一个城市,但天津所具有的大都市的多元性和异质性,使本书的调查资料仍然非常具有典型的意义,对分析中国当代犯罪状况有一定的代表性。六是本书限于篇幅所提供的只是最基本的统计分析结果,鉴于资料的丰富和手段的先进,现有资料还具有持续开发利用的价值,以使数据库资源得到最充分、有效的利用。

本书虽然不是研究专著,但一部优秀的专业性资料分析著作的意义可能并不亚于一部理论专著。本书就是这样的一部优秀成果,其对犯罪学理论发展和犯罪问题的实际认识与政策制定的价值,上面已有两段文字说明,毋庸在此赘述。该成果也有其不足之处。由于全书内容是以表格为主、文字为辅,所以有的地方文字分析略显简单,需要读者在阅读表格时自己深入分析。这样也好,读

者通过自己对数以百计的变量的分析,很可能得出作者意想之外的更多的结论。最后,我想重申,本书以其资料的丰富性,调查对象的全面性、调查变量的系统性和调查手段的科学性,充分体现了它非常宝贵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为我国当代犯罪学研究又一部不可多得的优秀成果。

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 副所长 研究员
国际犯罪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
郭建安

前　　言

已经跨入新世纪的人们，不会忘记过去的十年。

20世纪90年代是中国发展历史上非常重要的十年，经济发展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与此同时，社会治安状况也面临着社会转型期特有的严峻考验。

本书是一部关于犯罪问题的学术性资料分析著作，其时间跨度为20世纪的最后十年，内容包括十年间每三年一次（1990、1993、1996、1999年）在天津进行的四次大型犯罪调查，调查对象累计1.6万人，调查对象是已被人民法院课以刑罚的刑事犯罪人员，这部书是对犯罪现象和犯罪规律的初步描述、然而是比较系统和比较全面的描述。

过去，即使是已经审结的刑事犯罪的情况，在进行调查研究时，也会有许多困难、许多限制，如今在改革开放春风的吹拂下，正视犯罪、调查犯罪、研究犯罪、发动全社会与犯罪现象作斗争已成为国家和公民的共识。

进行犯罪问题研究的学者、专家们，基于社会责任感，致力于科学研究，努力理论联系实际，为政府制定有效的犯罪防治对策提供科学依据。社会的需要是犯罪学成长的杠杆。正处在现代化进程中的中国，迫切需要犯罪学理论指导人们解决犯罪问题的实践。

随着社会的进步，科学技术的发展，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两大学科日趋融通；特别是计算机技术的发展与普及，为社会科学领域加强实证研究提供了可能。但是，与自然科学一样，社会科学的实证研究需要供研究和分析使用的原料——调查资料。中国有句俗语：“巧媳妇难为无米之炊”，将这句话用到当今中国犯罪学研究

中,正是那些重视理论联系实际、而又苦于缺乏研究资料的研究者处于窘境之中的生动写照。

人们不难理解,社会科学研究要想取得调查资料进行实证研究,存在着很多的困难。这里,我借用一位学者的论述——“长期以来,社会科学研究由于其研究对象的复杂性以及量化水平很低,总是较多地依赖于概念定义和逻辑推理,很少具有经验(实证)研究的性质。因此,总是有很多人并不将其作为科学来对待。社会科学研究的这种特征是由于三方面影响所致。首先,从测量角度而言,社会科学的概念十分抽象,难以量化,而实际观测和数据收集所涉及范围很大,因此实际观测数据不易得到。第二,由于社会科学的变量几乎都是随机变量,描述它们之间的关系很难用一般数学方法,而必须应用概率统计方法。第三,由于数据规模较大和必须应用概率统计方法,导致研究分析时涉及大量复杂的计算工作。应该说,这些方面相互影响制约,使得理论联系实际本身有较大难度。”^①

社会科学开展实证研究的这三个困难,正是笔者进行犯罪学实证研究时所遇到的,我们认为社会科学虽然无法做到像自然科学一样精确,但这不意味着我们可以放松这方面的努力。笔者从1979年开始犯罪问题的研究,80年代主持或参与了若干犯罪调查,深感开展犯罪实证研究的重要性,自此走上一条坎坷道路。庆幸的是,我们的调查研究工作得到了天津政法部门、综治部门、监狱管理部门的领导和有关人员的理解与支持,这些支持我们的人,不仅是对维护社会治安充满责任感的国家公务人员,而且也是关心中国犯罪学发展的有识之士。在他们的帮助下,我们的犯罪问题调查研究才得以进行,并建立了“天津市犯罪调查科研数据库”。

本书即以“天津市犯罪调查科研数据库”为基础,以资料分析

^① 见郭志刚主编《社会统计分析方法》第一章导论,第1页,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9年12月第一版。

的形式向有志于犯罪问题研究的学者和实际工作者提供一套比较系统、比较完整的的研究资料。由于数据库的庞大和统计分析手段的多样性,这里提供的只能是通过描述统计得出的初步的、而是基本的研究资料,它最直接地描绘出犯罪的主要规律。

这一数据库中的每一次调查都采用调查方法中最有价值的普查法,而且从设计到实施都比较科学,因此调查资料可信度高;由于是普查,所以也免去了抽样调查所必须进行的概率统计,这对作者和读者都方便、有利。

本书作为资料集,提供给读者的并不是通过犯罪调查所取得的原始数据,存储原始数据的数据库只能保存在计算机中,本书是研究者对数据库进行认真整理后所做的初步统计分析的结果。书中对于所调查的每一个问题都是先有统计表格(分为总体罪犯和青少年罪犯两种),再有简要说明,每一章的后面还有分章的研究报告。本书可供从事犯罪问题研究的学者和实际工作者作为研究工作的参考。本书虽不是犯罪学实证研究的专著,但它为犯罪学的实证研究提供了基础和参考,这些初步的研究结果中,有许多已经揭示了犯罪的规律,有的具有突破性的意义,还有些研究结果可以直接为制定犯罪防治对策提供科学依据。

本书作为当代中国犯罪问题调查研究的资料分析著作,愿意为中国的犯罪学研究添上一砖、献上一瓦。

周 路

2001年春 天津

目 录

专家鉴评	(1)
前言	(1)
导言	(1)
第一章 基本情况	(37)
第二章 就业与失业	(81)
第三章 经济条件	(113)
第四章 流动人口	(147)
第五章 家庭与学校	(173)
第六章 思想认识	(195)
第七章 犯罪惩处	(212)
第八章 犯罪实施	(250)
第九章 犯罪地点与时间	(279)
第十章 共同犯罪	(306)
第十一章 犯罪受害人	(343)
第十二章 犯罪目的	(377)
第十三章 重新违法犯罪	(401)
第十四章 服刑与改造	(429)
第十五章 回归社会	(444)
附录:犯罪问题调查表	(461)
后记	(478)

导　　言

发展中国的犯罪学,解决中国当代的犯罪问题,不能忽视对中国犯罪现状的实证研究,这已经成为中国犯罪学界同仁和实际工作者的共识;而开展犯罪问题的实证研究,又离不开对犯罪调查资料的定量分析。本书作为犯罪问题实证研究的一个原料库,旨在将一系列大型犯罪调查所得出的调查资料,通过统计手段定量分析,把调查成果简明地展现给读者。

本“导言”首先论述的是在犯罪研究中开展定量分析的重要性以及它和定性分析的关系;其次对本书定量分析所依据的“天津市犯罪调查科研数据库”进行介绍,以加深读者对本书科学性的了解;最后,对本书编写的体例和诸多技术问题予以解释,这会便于读者的阅读。

一、重视犯罪学研究中的定量分析

“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始出于化学,“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本身就是“分析化学”这一学科两个分支的名称。定性分析的功能是鉴别物质中含有哪些元素、离子或功能团等,但不确定其含量;定量分析的功能是专门测定物质中各种成分的含量。以后,人们将这一概念加以引申,一般把关于事物构成和性质方面的研究称为定性分析,又叫理论分析;把关于事物数量方面的研究称为定量分析,也叫量的分析。人们普遍认为,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是各种科学研究科学性的体现。物理学研究电、光、磁的性质,同时也研究它们的量度和数量特征;医学研究人体心、肺、肝等脏器的功能,也研究体现其正常功能和功能变化的各种数值。从一定意义上可以说,以犯罪现象、犯罪规律为研究对象的犯罪学,也

应该由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组成。

关于犯罪学研究中的定性分析，人们并不生疏，对于马克思主义者来说，犯罪学研究中的定性分析就是用马克思主义的社会理论去研究和解释犯罪现象的性质、规律及犯罪现象之间的内在联系。定性分析的这种作用是定量分析所不能代替的。我们应该指出，在犯罪学研究中，定性分析的重要性必须首先肯定，这里不再详述。

同时我们也应该看到，如果只有定性分析而缺乏必要的定量分析，犯罪学研究、特别是对犯罪现状、犯罪规律的研究也不可能得出完整、科学的结论。只有在正确的立场、观点、方法的指导下，把二者结合起来，才能进行真正科学的犯罪学研究。这里所说的定量分析，就是对犯罪现象存在和发展的规模、速度、程度等进行度量、计算和说明，从而了解犯罪现象的数量、数量变化和数量关系。现代实证犯罪学研究中的定量分析主要是通过运用应用数学的一个分支——数理统计的方法进行的。

只有进行定量分析，才能更充分、更深刻地认识犯罪现象的质。我们知道，认识事物的质的规定性，从而把不同的事物区别开来，只是我们认识的起点，只有进一步对它的数量方面进行研究和说明，才算对事物有了较为完善的认识。马克思在《资本论》中，不仅精辟地分析了剩余价值的生产过程，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而且还具体地提出了计算剩余价值率的公式，通过剩余价值率的计算，可以测定出资本对劳动力的剥削程度。在此处，质只是把不同的事物区别开来，而质在相同或不同的事物之间，在规模、程度、速度等方面还存在着差异，把握这些差异，对全面深刻地了解事物的质有着重要意义。

从人们认识的次序说来，一般总是先认识事物的质，然后才进一步认识事物的量，再通过对量的分析而加深对质的了解，从而完成对事物全貌的认识。通过这样的过程，人们对事物的认识就由“平面”到“立体”，这种认识比起仅仅有定性认识来说，更生动、更

准确、更具体。从这个意义上说，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深入和发展的一种表现。

1. 加强定量分析是发展犯罪学和科学制定犯罪防治对策的需要

西方发达国家的犯罪学已有百余年的历史，新中国的犯罪学起步较晚，需要“补课”的地方很多。目前，社会科学研究出现和自然科学研究互相渗透、互相结合的趋势，许多边缘学科的出现以及自然科学方法首先是数学方法的普遍运用，正是这种趋势的表现。马克思认为，一种科学，只有在能应用数学方法时，才算达到了真正完善的地步。^① 只要不是曲解，我们就不难理解马克思这一思想的深刻内容。它不是主张“数学万能”，而是告诉我们，各门学科在完善化的过程中离不开对事物的定量分析。

为什么犯罪学研究中应用数学方法才更完善、更科学呢？这是由数学科学的特点决定的。数学具有抽象性、逻辑严密性和应用广泛的特点。因此，运用数学方法进行定量分析，不仅对自然科学有着重要意义，而且对包括犯罪学在内的社会科学也有着同样重要的意义。

(1) 有助于提高犯罪学研究的客观性

犯罪学研究如果仅仅依赖于定性分析，长此以往，就难免在无穷的思辨中觅出路，难免被“先人为主”等主观因素所左右，难免陷入直观和臆断。加强定量分析可以帮助我们克服这一弊病。

把定量分析的重要性绝对化固然不可，但比起没有定量分析仅仅依靠直觉去分析判断要好得多。如果经过丰富的实践，我们对各种犯罪现象的研究能尽量做到量化，那么犯罪学研究的客观性就有了一定保证。

电子计算机这一现代科学手段的使用，使得关于犯罪问题的调查研究在方法上有所突破，从而有可能从庞大的调查数据库中，

^① 见拉法格《马克思回忆录》。

根据统计学的原理和方法,提取各种数据信息进行多种角度的处理统计分析;然后摒弃那些非本质、非主流现象的干扰,最终获取对诸多犯罪规律的客观认识;这一研究方法,改变了传统的、仅依据个别或局部的犯罪事实、仅依赖头脑思辨,就认定犯罪规律的非科学的研究方法。

例如,研究个人经济收入与犯罪的关系时,“饥寒起盗心”的古训是否正确?这个问题的正确答案只能来自实际调查和定量分析,请看图表1和图表2:

图表1 全市城镇居民和农民的收入水平:

天津城镇居民每月人均实际收入	1990	1993	1996	1999
	136.58	230.75	498	639.25

(续)

天津农民每月人均总收入	1990	1993	1996	1999
	114.25	160.25	333.33	402.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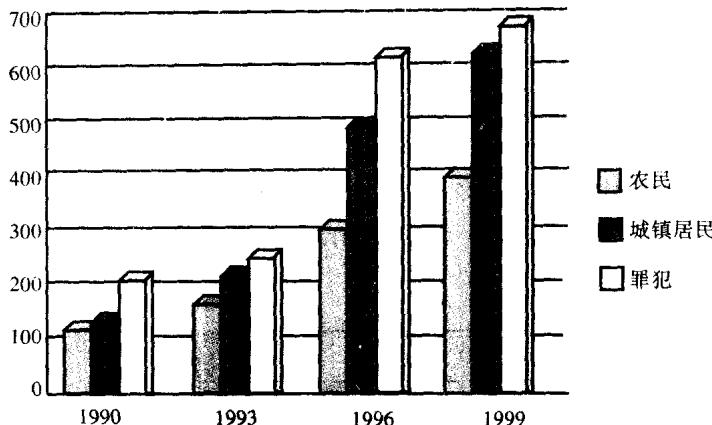
图表2 城乡罪犯的收入水平:

罪犯捕前每月人均总收入	1990	1993	1996	1999
	217.05	265.77	627.92	683.86

对比一下图表1和图表2,罪犯捕前的每月收入平均值既高于相应年度天津市农民的人均收入水平,也高于天津市城镇居民的人均收入水平。从图表3中可以看得更清楚。

事实表明,导致犯罪的原因并不是因为罪犯收入水平低于平均水平。经济因素是导致犯罪的主要因素,但不能简单地理解为“饥寒”一定会“起盗心”;尽管我们不排除贫困可能是某人犯罪的直接原因,但就总体而言,收入高低并不是犯罪的决定因素。

图表 3



(2) 有助于提高犯罪学研究的准确性

科研成果不能只靠“可能”、“也许”之类的词汇去做推理,也不能只凭“少量”、“大量”之类的粗略估计去做判断,它需要依靠定量分析去精确地表达自己的研究成果。下面的图表 4 精确地显示了青少年重新违法犯罪的周期。这里,我们将重新违法犯罪周期的概念定义为:曾有被劳教或判刑经历的人从上一次被释放或解教到这次犯罪第一次作案的时间。

图表 4 青少年重新违法犯罪周期

单位:人、年

年度	有效答案	平均值	中 值	众 值	标准差	无效答案	合计
1990	252	1.62	1.66	0.33	1.52	2368	2260
1993	166	2.28	1.26	0.38	7.07	2008	2174
1996	263	1.95	1.27	1.01	1.82	1912	2175
1999	82	1.77	1.32	0.50	1.67	1305	13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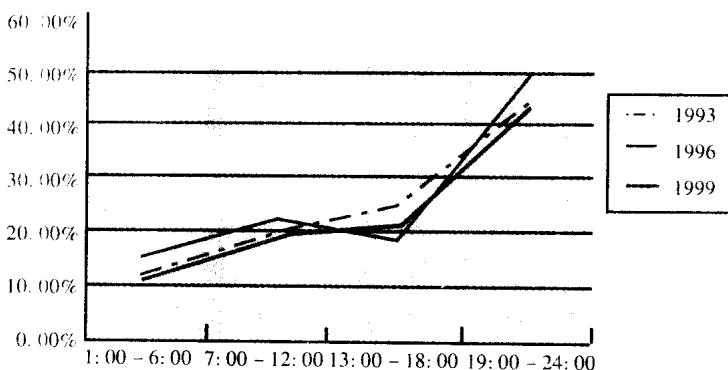
此表是用此次犯罪“第一次作案的年、月、日”减去“上一次被解教、释放的年、月、日”(如果曾被劳教、判刑的话)计算得出的。四年统计结果显示,他们重新犯罪周期的平均值在 1.62 至 2.28

年之间。有此相对精确的统计结论,对于我们预防青少年重新犯罪的实际工作很有意义。

(3)有助于提高犯罪学研究的可比性

为寻求犯罪规律,往往要进行比较研究。定量分析的方法,为我们进行多种比较提供了可能。例如,为了对犯罪人作案时间的24小时分布情况进行不同年度之间的比较,我们可以得出图表5:

图表5 犯罪作案时间24小时分布图:



图表5清楚地表明,根据1993、1996、1999三年调查所做的分析,罪犯作案时间的分布趋势基本相同,有些地方的折线几乎重叠在一起,说明犯罪时间的24小时分布具有强烈的规律性,即:作案以晚上(19:00—24:00)为最多,接近全天作案人数的50%;凌晨作案(0:00—6:00)作案的较少,在15%左右。此图反映的是全部罪犯作案时间的分布,若将分析对象限定在盗窃犯罪、强奸犯罪或其他犯罪的特定犯罪群体,分别进行定量分析,则可以得出进一步的结论。

(4)有助于犯罪学研究成果的交流

数学是“通用语言”,它不受地区、民族、国界的限制。当代国际犯罪学界的学者普遍运用数学方法进行定量分析,如果我们懂得了犯罪学研究中的各种统计分析的术语,以及这些术语表示的统计过程和统计意义,那我们就能看懂国外犯罪学研究的文献,这

样才能借鉴。如果我们能把统计方法应用于自己的科学实践,那么我们的研究成果也就可以在国内外广泛交流。通过这样的传播、交流,就能使我们的犯罪学研究水平日益提高。

重视定量分析的意义已如上所述,反之,不重视定量分析必然影响犯罪学研究的科学性。关于当代犯罪问题的研究报告,应该是充实、生动的。但如果仅仅满足于抽象的思维而忽视问题的数量变化和数量关系,使一部分生动活泼的事实不见了,就会给人以乏味无力的印象。此外,处在人们实践之中的社会事物,它在数量方面的变化是非常积极、活跃的,如果对这种变化的动态不重视、不捕捉、不分析,就有可能使头脑僵化,就可能跟不上事物的发展,使理论变成教条。

以上我们阐述了在犯罪学研究中加强定量分析的重要意义。我们的目的不在于片面强调定量分析的作用,只是希望能实事求是地给予定量分析以应有的地位,使犯罪学研究工作者增强定量分析的自觉性和迫切感,从而提高科学的研究的水平和价值。

加强定量分析不仅是犯罪学发展的需要,更是制定犯罪防治对策的需要。在社会现代化的进程中,社会政策的决策科学化问题越来越重要,定量分析对于科学地认识犯罪现象、制定正确的犯罪对策当然有着重要意义。

2. 犯罪学研究中的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

为了加强犯罪学研究的科学性,必须将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结合起来,我们认为,在犯罪学研究中运用定量分析方法时,有必要注意下列几点:

(1) 在定性分析上严格要求

事物的量的规定性受质的规定性所制约,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前提和基础。因此,我们愈是要加强犯罪学研究中的定量分析,就愈要在定性分析上严格要求。我们所说的犯罪统计,决不只是纯数量的统计,这一点和数理统计、概率论完全不同,犯罪统计应该在犯罪现象的质量和数量的辩证统一中,去研究其数量方面。